

浙江省机械工业联合会文件

浙机联〔2025〕018号

省能源局关于 2025 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 新产品新装备推广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发〔2024〕7号）的有关精神，省能源局拟于5月底召开2025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广活动，具体活动通知详见附件。

现将《省能源局关于商请协助筹备2025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广活动的函》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按照要求，积极报名，共同推动“三新推广活动”。具体事项请直接与省能源局联系。

附件：《省能源局关于商请协助筹备2025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广活动的函》



浙江省能源局

省能源局关于商请协助筹备 2025 年浙江省 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广活动的函

省级有关单位及行业协会，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宁波市能源局：

2025 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广活动（以下简称“三新推广活动”）拟于 5 月底召开。为贯彻落实《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发〔2024〕7 号）的有关精神，确保“三新推广活动”办出实效，商请协助做好以下筹备工作：

一、推荐参展企业

（一）推荐范围

1. 工业节能

适用于电力、热力、钢铁、有色、建材、石化、化工、纺织、化纤、印染、造纸、机械、数据中心等行业，重点包括锅炉、汽轮机、电机、变压器、空压机、换热器、泵、通风机、除尘器、电焊机、压缩机、余热余压利用、园区能量系统、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小型燃气轮机）供能系统、电力需求侧管理和能源数字化管理系统以及其他促进工业节能的工艺、技术和装备等。

2. 建筑节能

适用于新建建筑、城市更新改造、韧性城市建设、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数字住建、和美乡村建设等领域，重点包括制冷、供热、照明、高性能围护材料、高性能混凝土材料、光伏建筑一体化技术、建筑机电系统节能技术、建筑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建筑数字化设计技术、预制构件数字化智能制造技术、装配式施工技术以及其他促进建筑节能的工艺、技术和装备。

3. 交通节能

适用于交通运输及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重点包括城市及道路照明、隧道照明及通风、纯电动充/换电重卡运输、城市轨道交通运营、车路协同自动驾驶、能耗与碳排放在线动态监测以及其他交通装备及运营管理能效提升的工艺、技术和装备。

4. 新能源应用

适用于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核能、氢能等高效开发利用，重点包括电解水制氢、液氢、固态储供氢、氢气压缩机、高温燃料电池、氢燃机、高能效锂电池储能、钠离子电池储能、液流电池储能、大功率飞轮储能、压缩空气储能、固态电池、钙钛矿太阳能电池以及其他促进绿色能源应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

5. 能效提升

提供绿色设计、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终端产品资源化利用系统集成和实施设备更新的节能降碳节水工程解决方案服务

商，主要包括节能诊断服务机构、节能技术改造公司、合同能源管理企业等。

（二）推荐要求

1. 推荐企业社会信誉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记录等；有较强的技术成果转化推广意愿、自愿承诺按市场化机制参与后续推广工作等。

2. 推荐技术、产品及装备要符合国家绿色低碳发展相关政策和标准、规定等，在节能、降碳、增效等方面有较好效应；技术水平国内领先，能够反映所在领域行业节能技术发展方向和最新进展，符合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浙江省绿色低碳发展重点需求，对本省乃至国家相关领域具有引领作用；技术成熟可靠，环境、经济、社会效益好，有成功应用案例，可复制性较好，推广潜力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产权清晰无纠纷。

二、报送推荐材料

1. 请各单位认真组织符合条件的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申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推荐，原则上不少于 5 家。

2. 请各推荐企业务必如实填写《2025 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荐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2），确保信息完整、真实、准确。

3. 请各单位于 4 月 21 日前报送工作联系人 1 名（格式见附件 3）；于 4 月 30 日前报送经审核后的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荐信息表。

三、其他事项

除委托定制特色展位以外，“三新推广活动”不向推荐参展企业收取任何费用。纳入 2025 年浙江省推广活动的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优先推荐参加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生态日等活动。

联系人：吴昊，0571-87050351

附件：1. 省级有关单位及协会行业协会名单

2. 2025 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参展企业
推荐信息表

3. 工作联系人名单



附件 1

省级有关单位及协会行业协会名单

省经信厅、省科技厅、省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机关事务局、省发展规划研究院、省经济信息中心、省能源监测中心、省电力公司、省能源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浙江大学、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杭州分中心、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双创中心、省经济信息协会、省节能协会、省电机行业协会、省旅游工程设备技术管理协会、省输配电行业协会、省轨道交通和能源业联合会、省机械工业联合会、省智能制造专委会、省饭店节能专委会、省能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

附件 2

2025 年浙江省节能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 参展企业推荐信息表

一、申报主体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所属行业		行业代码	
联系人		职 务	
联系方式		地 址	
企业简介 (200 字以内)			
二、新产品/技术/装备信息			
拟参展新产品/技术/装备名称以及能效提升		种 类	新产品/技术/装备/能效提升
新产品/技术/装备简介 (300 字以内)	主要描述技术基本原理、关键工艺、核心创新点、主要功能等, 重点突出产品/技术/装备的先进性、成熟度、实用性、节能效益、经济效益、推广潜力等方面内容		
是否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成功应用案例	
设备是否现场展示	是 ☐ 否 ☐	展位面积需求 (如需)	m ²

是否自行布置展位 (如需)	是□ 否□	是否委托定制特 色展位(如需)	是□ 否□
是否现场签约	是□ 否□	签约客户名称	
签约客户 联系人		签约客户 联系方式	
企业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信息表仅用于内部审核, 内容不公开;
2. 申请主体除填写此信息表外, 请同时提供单位营业执照、申报技术关联知识产权等的复印件作为附件材料;
3. 申请主体还需提供技术相关主要参数指标相应的测试、认证等报告或其他相关支撑资料。如相关节能等检测报告、政府或其他第三方对技术的节能论证、认证、科技查新等方面证明资料、技术已实施案例应用效果相关的计量统计数据或监测数据等证明资料等。

附件 3

工作联系人名单

序 号	姓 名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1			
2			
3			